

证券代码：600667

证券简称：太极实业

公告编号：临 2022-071

##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子公司海太半导体出售应收账款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重要事项提示：

●交易简要内容：公司子公司海太半导体（无锡）有限公司（“海太半导体”）拟将业务经营中形成的不超过 8,500 万美元的应收账款转让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（“建行无锡分行”），建行无锡分行支付海太半导体应收账款对价不超过 8,500 万美元，海太半导体向建行无锡分行支付买断费，本次应收账款买断费总额预计 29.57 万美元左右。

-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，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- 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。

#### 一、交易概述

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太极实业”）子公司海太半导体根据生产经营需要拟将业务经营中形成的不超过 8,500 万美元的应收账款转让给建行无锡分行，该应收账款为海太半导体 2022 年 11 月全部、12 月部分预计形成的对 SK 海力士株式会社（“SK 海力士”）的应收账款，建行无锡分行支付海太半导体应收账款的对价不超过 8,500 万美元，海太半导体向建行无锡分行支付买断费，买断费总额预计 29.57 万美元左右。

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应收账款出售事项。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本次应收账款出售事宜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二、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

- 1、公司名称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
- 2、注册地址：无锡市五爱路 88 号
- 3、负责人：韩勇
- 4、企业性质：其他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（上市）

5、社会统一信用代码：91320200835892887E

6、经营范围：办理人民币存款、贷款、结算业务；办理票据贴现；代理发行金融债券；代理发行、代理兑付、销售政府债券；代理保险业务；外汇汇款、外汇兑换、国际结算、结汇、售汇、通过上级行办理代客外汇买卖、资信调查、咨询、见证业务；其总行在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业务范围内授权的业务；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本次交易对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### 三、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本次交易标的为海太半导体享有的对 SK 海力士的不超过 8,500 万美元应收账款，该应收账款为海太半导体 2022 年 11 月全部、12 月部分预计形成的对 SK 海力士的应收账款。海太半导体确保应收账款真实、有效、无瑕疵。

### 四、协议的主要内容

#### （一）合同主体

甲方：海太半导体（无锡）有限公司

乙方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

#### （二）交易标的

乙方根据拟受让应收账款的情况及甲方需求，可为甲方提供应收账款买断服务。乙方对各笔应收账款提供的买断服务项目，以乙方对该笔应收账款的受让通知书为准。甲方在提供相关交易资料后，乙方即买断甲方该笔业务项下所产生的一切应收账款的债权。

#### （三）交易价格

甲方需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收费标准向乙方支付买断服务的相关费用，初步测算买断费总额预计 29.57 万美元左右（根据 SOFR 变化而上下浮动），最终买断费总额以实际结算为准。

#### （四）协议生效

本协议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。

#### （五）争议解决

双方若在本协议的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，应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解决。若经双方协商仍不能解决纠纷，任何一方可以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，合同签订地为：无锡市五爱路 88 号。

截至目前，本次交易双方尚未完成协议的签署。

#### **五、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**

本次应收账款出售可缩短海太半导体应收账款回笼时间，加速资金周转，减少应收账款余额，优化海太半导体资产负债结构及经营性现金流状况，有利于海太半导体生产经营正常进行以及 2023 年度新增投资和技术升级投资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。

#### **六、备查文件**

- 1、太极实业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12 月 21 日